

金乡县统计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由金乡县统计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编制。

本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内容。

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电子版可在“中国·金乡”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jinxiang.gov.cn/>）查阅或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金乡县统计局联系（地址：山东省济宁市金乡县金城大厦 6 楼，联系电话：0537-8721216）。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县统计局严格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及省、市、县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紧扣《条例》要求，以公开促落实、促规范、促服务，持续健全公开机制、拓展公开范围、优化公开载体，全面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质效，为社会公众提供优质高效的统计信息服务。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5年，我局严格依据《条例》第二十条规定，聚焦统计核心职能与社会公众需求，细化主动公开目录，确保应公开尽公开，切实提升统计信息透明度与可及性。全年通过政府网站发布政府信息59条，并按时发布金乡县统计局2025年部门预算、2024年部门决算信息。统计数据分析4条，《统计公报》和月度统计信息20期。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5年，我单位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2件，内容涉及金乡县大蒜产值等相关数据，根据职责规定，全部按时进行了答复。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我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管理工作，结合统计工作实际，修订完善信息公开审核、发布、保密审查等制度，确保政府信息管理有章可循、有据可依。建立健全政府信息管理动态调整机制，定期对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梳理、评估，及时更新失效信息、补充新增信息，保障公开内容的时效性与准确性。积极探索政府信息管理创新路径，整合统计年鉴、月度数据、普查公报等各类信息资源，搭建一站式信息查询服务入口，有效提升政府信息管理利用效率和服务水平。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持续优化县政府门户网站统计专栏建设，规范设置信息公开目录，发布机构职能、统计数据、政策文件等核心内容，保障公众便捷查阅。配合济宁市统计内网、金乡融媒等网络平台发布局最新工作动态与宣传材料，着力建好新形势下金

				机 构	组 织	服 务 机 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	0	0	0	0	0	2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 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2	0	0	0	0	0	2	
	(三) 不 予 公 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 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 法 提 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 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 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 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 予 处 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 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 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 他 处 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 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 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 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 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 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2	0	0	0	0	0	2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我局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全面梳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短板，精准施策推进整改提升。在工作开展中，主要存在两个方面问题：

1.重点领域公开范围不全面：围绕统计核心业务的公开范围有限，对统计调查制度细则、数据采集流程、核算标准等专业信息公开滞后，基层统计标准化建设、统计执法检查流程等群众关心的内容公开较少。部分信息公开存在“重结果轻过程”现象。

2.公开队伍专业能力薄弱：工作人员多为兼职负责信息公开工作，缺乏系统的政务公开政策培训和统计专业解读能力，对《条例》要求的公开范围、边界把握不够精准，在信息梳理、审核发布、解读回应等环节存在流程衔接不顺畅、专业把控不到位的问题，影响公开工作质效。

下步整改措施：

1.拓宽公开范围，细化核心内容：对照《条例》要求，梳理统计领域主动公开事项清单，新增统计调查制度细则、统计执法检查流程及结果等公开内容。针对重大普查、专项调查工作，分阶段公开工作进展、数据质量管控措施、成果

应用等环节信息，补齐“重结果轻过程”短板，确保公开内容全面覆盖统计核心业务。

2.强化队伍建设，夯实工作基础：定期开展政务公开政策、统计专业知识、解读技巧专题培训，全年培训不少于2次，提升工作人员业务能力。将信息公开工作纳入科室和个人年度考核，细化考核指标，倒逼责任落实，规范信息梳理、审核、发布全流程衔接，确保公开信息准确、合规、高效。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主要报告本行政机关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以及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一）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需在此专门报告：

2025年度，本单位未收取相关信息处理费。

（二）本行政机关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紧扣统计特色抓推进，聚焦上级要点强调的“经济运行数据公开”“重大普查信息公开”“统计法治建设公开”等重点领域，持续深化公开内容。严格按照上级要求，及时公开县域经济运行月度、季度分析报告，同步做好数据解读；落实上级统计法治公开要求，公开统计执法检查依据、流程，宣传统计法律法规及典型案例，强化统计法治震慑。

（三）本行政机关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25年，金乡县统计局未收到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

（四）本行政机关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2025年，我局立足统计职能定位，积极探索政务公开新模式、新路径，以创新驱动提升公开服务精准度和影响力，打造统计领域政务公开特色品牌。

一是创新普查公开互动化载体。围绕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搭建“线上+线下”联动公开平台，线上开设“五经普云课堂”专栏，通过短视频、动画等形式普及普查知识，吸引超5000人次参与互动；线下开展“普查公开进企业、进社区”活动，组织普查员现场解读普查流程、数据用途及保密规定，发放公开手册2000余份，形成“公开—互动—反馈”闭环，既保障普查工作透明推进，又拉近与公众的距离。

二是对标上级标准补短板，对照上级政务公开考核评价指标及工作指引，常态化开展自查自纠，重点排查上级指出的“解读不深入”“互动不及时”“基层公开薄弱”等共性问题，将上级反馈的典型问题纳入本局整改台账，举一反三强化整改。同时，主动对接上级统计部门及政务公开主管部门，及时掌握最新工作要求，调整优化工作举措，确保全局政务公开工作始终与上级同频共振，切实提升落实上级要点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五）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

无